

預算編號：G05-05

F(G14)回條編號：2425/ECA/120(畢業班全級舞蹈匯演)

東莞工商總會劉百樂中學
家長信

逕啟者：貴子弟_____班學生_____擬參與 畢業班全級舞蹈匯演。

活動日期：2025年1月10日(本校陸運會決賽日)

活動地點：沙田運動場

服 飾：體育服 / 自訂匯演服飾 / 便服

注意事項：為鼓勵學生參與，校方將以實報實銷形式發放，為每名學生提供上限港幣\$200服裝津貼。

備註1：班代表必須呈交畢業班匯演服飾計劃，並獲得負責老師批准後，方可進行購買服裝事宜。

備註2：如未能於 **2024年12月13日** 前簽回回條，將當自願放棄校方津貼。

備註3：無故缺席活動或未有參與舞蹈排練之學生，將不獲發津貼。

備註4：有關資助金額將透過E-CLASS 戶口發放，本校不會發放現金予學生/家長。

備註5：匯演服飾由學生自行籌備，本校校風一貫純樸，崇尚節儉，絕不建議學生胡亂揮霍，家長如有查詢，請與負責老師聯絡。

上述活動將由本校麥希賢老師負責。

台端是否同意 貴子弟參加，請填妥回條，簽署後交回負責老師以便辦理。

此致
貴家長

東莞工商總會劉百樂中學校長



黃慧文

2024年12月9日

回 條 (填妥後交回活動負責人 麥希賢 老師)

逕覆者：有關 貴校所舉辦的畢業班匯演活動，本人經已知悉，並明白如若未能於

2024年12月13日 前交回回條，將當自願放棄校方資助論，而學生若無故缺席活動或未有參與舞蹈排練，將不獲發津貼。

同 意
茲※----- (班號：)參加。
不同意

此覆
東莞工商總會劉百樂中學校長

家長簽署：

年 月 日

畢業班全級舞蹈匯演服裝津貼

購買需知

每名學生資助額為： 上限\$200

- 1.津貼以實報實銷形式發放，而且並**不**包含塑膠袋費用。
- 2.**只可以現金作交易**，其他方式如信用卡、微信等，將不獲任何津貼。
- 3.須交回單據正本，單據內容須清楚顯示 貨物、數量、價格、購買日期、公司名稱及印章。沒有單據正本，將無法申請資助。
- 4.學生所購買的服裝必須已得負責老師批准，如有擅自更改，校方可拒絕讓學生於活動中穿著有關服飾，及取消其津貼資格。
- 5.有關之津貼暫定將於 8 月前在學生 E - class 戶口內發放，敬請留意。